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4-066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标的资产 股权过户手续完成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4月18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429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用于收购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86.71%股权及贵州华金黄金有限公司3%股权等。本次发行于2014年6月16日已完成发行,标的资产持有完成相关股权过户手续及工商变更手续。现公司持有深圳市盛屯投资有限公司100%股权,持有贵州华金黄金有限公司100%股权。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4-067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8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投资”)是公司于2011年出资设立的参股子公司,持股比例42.9%。公司于2014年6月16日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深圳盛屯投资86.71%股权。近日,完成股权变更手续和相关工商登记手续。现公司将持有深圳盛屯投资100%股权。

深圳盛屯股权投资注册资本为242万元,法定代表人黄志刚,经营范围为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矿山企业并购和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自有资金对深圳盛屯投资增资注册资本8000万元。此次增资结束后,深圳盛屯投资的注册资本将达到1亿元。本次增资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深圳盛屯投资发展新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

二、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与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深圳市盛屯黄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注册为准),开展黄金租赁业务,指向非金融类法人客户或者个体珠宝、黄金商户出租实物黄金,收取租赁收入。总投资为人民币2亿元,出资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000	货币	60%
2 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	5000	货币	25%
3 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3000	货币	15%

各股东首期出资为其认缴出资总额的 50 %,并在在公司银行验资户开立后的10个工作日内交付到公司指定的账户。余下出资在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后1年内缴清剩余的 50 %。

具体内容参见2014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盛屯矿业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三、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盛屯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拟向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申请8333万元综合授信,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期限为一年。公司为盛屯金属在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8333万元的担保。  
包括对本次授信提供担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36427万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公司对对外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1%。公司对担保均无逾期。

截止2014年6月30日,盛屯金属总资产为83,912.89万元,净资产为33,990.51万元,总负债为49,922.3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9.49%。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4-068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深圳市盛屯黄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登记结果为准,以下简称“盛屯黄金金融”、“公司”)
- 投资金额:12000万元;
- 融资风险控制:盛屯黄金金融为新设公司,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批准。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矿业”)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盛屯投资”)拟与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出资设立深圳市盛屯黄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开展黄金租赁项目,指向非金融类法人客户或者个体珠宝、黄金商户出租实物黄金,收取租赁收入。总投资为人民币2亿元,其中深圳盛屯投资出资12000万元,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出资300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2014年8月21日召开的盛屯矿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经董事会批准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盛屯矿业已对出资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上述各方具备履行出资的能力。

1、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003号阳光华艺大厦E栋20A-03、20B-03  
注册资本:人民币4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黄志刚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矿山企业并购和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

深圳盛屯投资是盛屯矿业全资子公司。  
2、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莆田市荔城区北高镇垵头工业小区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叶清焜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行业项目开发、投资、建设、经营、管理;新农村农村开发建设;建设工程材料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水贝一路95号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林果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可以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批准文件、证件经营。

三、投资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公司名称:深圳市盛屯黄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注册登记结果为准)  
公司注册地: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

出资方式及比例: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投资各方出资比例: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2、设立背景及优势:  
黄金租赁项目是珠宝行业融资模式的一个细分,经过详尽的实地调查和认真研究,黄金

金属材料加工成品到收到销售周期为7-8天,对黄金的周转需求和周转效率非常高,此行业需求很大,形成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公司股东盛屯矿业拥有全资控股的自有金矿贵州华金矿业和金属金融服务平台,具有先天优势。其次,作为上市公司,具备资本运作的丰富经验,有其他非上市公司没有的融资平台、资本实力与资信,易获取低成本的资金,取得合作方及市场的信任及信心,有利于提升业务的盈利能力与业务规模。再次,盛屯矿业与银行合作过黄金租赁业务,充分熟悉业务流程,已具备一定金属金融服务经验,都能为黄金租赁业务发展带来巨大的帮助。

另两方股东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是在深圳珠宝、黄金行业有经营近30年实力的珠宝商,对业务精通,对黄金珠宝行业熟悉,并在当地珠宝协会有一定影响力,有利于业务的快速融合和顺利开展,借助盛屯矿业专业化团队的同时,流程化、体系运作及股东在珠宝行业及商会的的影响和控制能力,有利于我们介入黄金租赁项目的获取和对客户甄别。同时,盛屯黄金金融开展黄金租赁业务相比银行程序、手续简单,时间短,效率高。

4、商业模式:开展黄金租赁项目,指向非金融类法人客户或者个体珠宝、黄金商户出租实物黄金,收取租赁收入。其中,实物黄金是指上海黄金交易所认可的,存放在国内的标准黄金,出租交易方式有两种:一种通过上海黄金交易所进行无库存交易,二是通过库存实物黄金交易。黄金租赁业务通过提供实物黄金的方式满足用金企业的融资需求,并兼备套期保值的功能。客户可根据自身生产周期和业务的安排,选择合理的租赁期限和黄金数量,成为企业日常生产经营的原料。

5、目标客户:主要面向与贵金属的冶炼、加工、销售相关企业法人或个体商户,主要包括黄金首饰加工企业、黄金经贸企业等。前期主要客户为深圳水贝地区加入南田商会的珠宝、黄金商户。

6、盈利方式:(1)开展黄金租赁业务所需的黄金主要渠道有:公司自营交易沉淀或冶炼企业购买;从金融机构购得。(2)收入来源:黄金租赁的租金收入。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06690056  
乙方: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号:363204100062851  
丙方: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注册号:440301111003472  
为投资黄金租赁项目,甲、乙、丙三方一致同意以货币出资设立深圳市盛屯黄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制订本协议。

1、总投资为人民币2亿元,股东承诺出资及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盛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000	货币	60%
2	福建省六六福投资有限公司	5000	货币	25%
3	深圳市南金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3000	货币	15%

2、股东承诺出资的履行期限:  
(1)各股东首期出资为其认缴出资总额的50 %,并在在银行验资户开立后的 10个工作日内交付到公司指定的账户。

(2)各股东余下出资在取得营业执照后1年内缴清剩余的 50 %。

(3)如果某一股东不能按本条第(1)项之规定缴纳第一期出资,则该方应赔偿其他股东因公司不能支付之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开办费用及按一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的已出资金成本。

(4)如果某一股东不能按本条第(2)项之规定按时缴纳出资,则该股东以其已实缴出资总额的30%作为违约赔偿,赔偿金计入公司公积金。其他履行出资义务的股东按持股比例分配未到位出资额并重新计算股东的出资比例。

3、股东出资转让: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意见,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4、公司主要开展黄金租赁业务项目,指向非金融类法人客户或者个体珠宝、黄金商户出租实物黄金,收取租赁利息的项目。

5、公司的利润分配:按投资比例分配。股东各方为公司提供融资服务支持取得银行融资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担保等,公司向提供融资服务方收取相应费用,具体费用按市场行情收取。股东会由所有股东组成,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每位股东按实际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6、公司董事会,其成员共五人,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董事长由甲方委派,股东任命,在任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其余董事由甲方推荐两位,乙、丙方各推一名。

7、本协议由全体股东签字盖章,并经各方的有权机构(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批准之生效后。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黄金租赁业务为轻资产业务,所需投入的固定成本较低,业务风险可控,可复制、规模化特点,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能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同时,公司黄金金融服务平台已直接对接综合金融服务业的一个有益尝试,能够锻炼公司金属金融服务人才队伍,积累金属业务经验,完善各项制度,也是将来形成盛屯矿业独特的实业与金融互为促进的业务结构迈出的重要一步。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在盛屯黄金金融黄金租赁业务设计的商业模式下,存在的主要风险分析如下:

1、对客户监控不力造成的风险  
在前述商业模式下,主要风险来自未对客户进行及时有效监控,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着重通过专业团队建设、制度与流程的设计与创新来覆盖,涵盖的环节包括但不限于尽职调查、征信评级、产成品现场共管、增设有效担保等方式,以此避免因对于客户监管不力带来的风险。

2、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当金价出现较大波动时,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了降低因金价波动给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需要开展黄金金融远期合约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来控制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4-069

##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总额:8333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止本公告,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件;
- 截止本公告,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28094万元(不含本次披露担保金额8333万元),全部为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8月21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申请提供最高额8333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期限为一年。公司为盛屯金属在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8333万元的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盛屯金属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矿产品(国家专控除外)、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机电产品、家电及电子产品、纺织品、建筑材料、工艺品、日用品;销售有色金属、稀有稀土金属及其制品;未涉及前置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法人代表:人应海平。截止2014年6月30日,盛屯金属总资产为83,912.89万元,净资产为33,990.51万元,总负债为49,922.3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9.49%。

三、有关担保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盛屯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拟向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申请8333万元综合授信,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期限为一年。公司为盛屯金属在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8333万元的担保。

四、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有利于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的经营管理,确保盛屯金属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36427万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公司对对外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51%。公司对担保均无逾期。

六、上网公告附件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股票简称:万通地产 股票代码:600246 编号:临2014-028

##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8月8日披露了停牌公告,就该公告所涉及的事项向本公司控股股东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作了沟通,万通控股目前正在就相关事项核实。

本公司股票交易将继续停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21日

股票代码:600614 90009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股 编号:临2014-038

##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激励解除质押暨进行股票 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21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股份204,638,010股,占总股本36.07%)通知,其原质押给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40,000股于2014年8月19日解除质押,并于2014年8月21日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640,000股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8月20日,回购期限为1年,质押担保金额占公司总股本的90.99%,并由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

特此公告。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2日

股票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天化 编号:2014-57

##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股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6月1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贵州赤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以下简称“赤天化集团”)的书面通知,公司实际控制人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贵州省国资委”)正在筹划赤天化集团国有股权转让相关事宜,因涉及赤天化集团国有股权转让,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股票自2014年6月13日继续停牌。

2014年8月21日,公司收到赤天化集团《关于公司筹划有关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告知函》。目前,围绕赤天化集团国有股权整体转让事宜开展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已结束,正依据审计、评估工作结果对方案的细节进行论证。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14-028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4年8月1日发布了《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于2014年8月8日、8月15日发布了该事项的进展公告。

目前,公司及与各方正在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本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将本次重组相关事宜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在审议通过公开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公司股票将及时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的投资者及时关注本公司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信息,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股份 编号:临2014-031

##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5月28日披露了《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有限公司拟与华睿柏瑞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柏瑞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合资设立柏瑞爱建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临2014-019号公告。

2014年8月21日,接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报告,中国证监会已核准设立柏瑞爱建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为1亿元,业务范围为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柏瑞爱建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将根据批复,办理设立登记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14-031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由董事会组织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批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定向工具”)(具体参见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005)。

2014年5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PPN224号),公司定向工具注册

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

2014年8月19日,公司发布了2014年度第一期定向工具,本期定向工具(简称“14黑牡丹PPN001”;代码:031490722)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3年,单位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利率为7.20%,主承销商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款人民币2亿元已于2014年8月20日到账。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由董事会组织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批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定向工具”)(具体参见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005)。

2014年5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PPN224号),公司定向工具注册

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

2014年8月19日,公司发布了2014年度第一期定向工具,本期定向工具(简称“14黑牡丹PPN001”;代码:031490722)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3年,单位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利率为7.20%,主承销商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款人民币2亿元已于2014年8月20日到账。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14-031

##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月2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由董事会组织公司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批准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定向工具”)(具体参见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005)。

2014年5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获准注册的公告》,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PPN224号),公司定向工具注册

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

2014年8月19日,公司发布了2014年度第一期定向工具,本期定向工具(简称“14黑牡丹PPN001”;代码:031490722)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3年,单位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利率为7.20%,主承销商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款人民币2亿元已于2014年8月20日到账。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14-049

##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中原证券签署战略合作伙伴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21日,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生电子”)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证券”)签署《战略合作伙伴协议》。中原证券是国内一家管理规范、业务全面、服务上乘、具备良好的创新能力、于2014年6月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为HK01375)。双方签署战略合作伙伴协议的目的是为了今后能利用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壮大,努力促进金融证券事业的合作。

具体的战略合作伙伴协议如下:

1、高层互访:订约方将建立高层互访制度,定期、不定期进行高层互访,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双方高层之间的面对面交流。

2、资源和信息共享:中原证券在经营管理、产品创新、风险管理等方面产生的创新需求及研究成果能够通过资讯科技技术得以实现而产生效益。恒生电子将中原证券可以借鉴和学习的制度、产品、创新等及时与中原证券沟通,中原证券通过论证后,恒生电子在第一时间满足中原证券在业务系统技术实现上的需求。

3、创新共享:中原证券如果在创新上有想法,恒生电子需要第一时间配合中原证券评估,并及时给出解决方案,双方讨论可行性后,恒生电子需要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及测试、交付、实施,如涉及费用另行约定。恒生电子如果在技术和业务上有创新思路,和中原证券商议可行后优先和中原证券合作。

4、电子证券平台的业务和技术合作:订约方利用各自的合作资源及其他资源,促进其进行合作,实现外围资源共享,起到很好的中介组合作用,恒生电子可将自己好的思路或者产品优先介绍给中原证券;充分利用各自的互联网平台、技术平台等优势,在账户管理、支付等功能方面开展合作;双方就电子证

券平台建设等数据信息服务展开深度合作,进行基于客户的数据挖掘和数据分

析,积极拓展大数据和云计算的开发和应用;双方借鉴点对点(P2P)和众筹平台的成功经验,对互联网客户进行融资等功能的开发和应用等。

5、优先开发:恒生电子优先保障中原证券对业务的需求,能及时为中原证券提供技术支持保障服务;恒生电子有新的产品上市,优先向中原证券推荐使用。恒生电子将会派驻两名工程师,对中原证券的创新业务、电子证券业务和个性化需求进行现场支持,以满足中原证券对新业务的需求,具体服务内容:项目需求评估、现场开发、后台开发协调、项目进度跟踪、基础运维培训等。

6、成果保护:双方作为战略合作伙伴,切实的维护双方在业界的声誉和利益,不扩散在双方合作中了解到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和产品设计思路等。不扩散不利于对方的言论。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擅自公布双方共有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和产品设计思路等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泄密方承担赔偿责任。

7、维护保障:中原证券每年按约定年度维护费,恒生电子每年收取维护费时可根据实际情况酌情优惠。除日常维护内容